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奋力书写黄河故事的“郑州篇章”

(上接一版)大开放、大产业、大文化、大生态的城市之势,努力在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中走在前列。

同时,我市还正在大力实施黄河郑州段文化遗产系统保护工程,努力讲好郑汴洛“三座城、三百年、三千年”文化发展故事,用国际话语体系阐述黄河文化丰富内涵,全力打造“华夏之根、黄河之魂、天地之中、文明之源”的黄河历史文化主地标。

围绕“国家使命、黄河战略、郑州作为”主题,郑州已编制形成“1+1+1+N”规划方案体系:即“一个报告”郑州建设核心示范区重大战略研究报告,“一个规划”核心示范区总体规划,“一个方案”核心示范区起步区建设方案,以及文化博物馆、生态综合治理、防洪与水资源、交通工程及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等20个三年行动计划、年度工作方案或专项规划。

无论生态保护还是高质量发展,都离不开重大项目强力带动。围绕核心示范区建设,我市谋划建立1400项、总投资近万亿元的重大项目库,这些项目聚焦生态环保与黄河安澜、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开放合作、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民生保障等领域,成为核心示范区建设的强大支撑。

据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介绍,在强化项目带动方面,我市重点推进七大工程,涵盖生态保护修复、防洪安全治理等,其中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工程,将加快培育电子信息、汽车及装备制造2个5000亿级产业集群,新材料、铝及铝精深加工、现代食品制造3个3000亿级产业集群,智能传感器、北斗应用、网络安全、人工智能、大数据5个1000亿级产业集群,厚植核心示范区建设的产业支撑。

今年是实施核心示范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的关键一年,郑州将如何在黄河国家战略实施中彰显龙头带动的使命担当?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在加快核心示范区建设的同时,我市将充分发挥国家中心城市比较优势和示范带动作用,积极谋划建设郑洛西高质量发展合作带和黄河科创走廊,全力推动国家黄河战略在郑州落地见效。

历史的意义,常常在回望与对照中更加明晰。母亲河畔每一个感人的画面,每一句深情的嘱托,都牢牢定格在绿城儿女内心深处,深深镌刻在绿城大地上。

浩浩黄河水,悠悠岁月长。让我们继续高歌新时代的《黄河大合唱》,在这曲民族赞歌中奋勇前进、一往无前。



▲4月24日,中国(郑州)黄河合唱周暨献礼建党100周年开幕音乐会举行 本报记者 李焱 摄

▲“黄河珍宝——沿黄九省(区)文物精品展”吸引了众多市民参观 本报全媒体记者 徐宗福 摄

我省拟招三千名地方公费师范生

本报讯(本报全媒体记者 张竞跃)记者昨日从省教育厅获悉,为补充农村学校薄弱学科和紧缺学科师资,逐步完善农村学校教师补充体系,今年我省将继续实施地方公费师范生培养计划,拟招3000人。另外,按照教育部统一部署,今年河南将启动实施“中西部优秀农村教师定向培养”计划,其中,“地方优师专项计划”参照我省地方公费师范生培养政策执行,首招500人。

本科层次2500人,专科层次1000人

据了解,今年我省拟安排“小学全科”地方公费师范生培养计划1000个,专科层次培养,全部实行“县来县去”定向招生。

拟安排“学科教师”和“特殊教育”地方公费师范生培养计划2000个(含特殊教育教师定向培养计划200个),本科层次培养,实行“市来县去”定向招生,凡具有省辖市户籍的考生均可报考本市所辖县(市、区)的招生计划。

拟安排“地方优师专项计划”500个,全部本科层次培养,实行“省来县去”定向招生,即凡具有河南省户籍的考生均可报考38个设岗县。

免学费、住宿费,发生活补助

“学科教师”“小学全科”“特殊教育”地方公费师范生和“地方优师专项计划”公费师范生培养全部实行“两免一补”政策,即:在校培养期间免除学费、住宿费,并给予一定的生活补助,在校期间享受国家奖学金等其他应享受的全日制在校生活奖励政策。

地方公费师范生和地方优师专项师范生毕业后,协议县(市、区)按照协议规定提供就业岗位,在核定的教职工编制总额内,通过考核招聘合格者为其办理事业单位人员录用、编制、工资等手续,同时将其工资纳入当地财政统筹范围,确保有编有岗,按规定落实工资和教师各项补贴发放、社会保险和周转宿舍安排等相关保障工作,解决好公费培养的教师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在评先、表彰、职称评聘和专业成长等方面予以支持。

须回设岗县就业服务不少于6年

“小学全科”“学科教师”“特殊教育”地方公费师范生和“地方优师专项计划”公费师范生毕业后,均须回设岗县就业服务不少于6年。

其中,“小学全科”地方公费师范生毕业后,安排在本县(市、区)域内乡镇以下(不含乡镇)农村小学、教学点任教。服务期满后6年后,城市、县镇教师岗位空缺需补充人员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小学全科教师。

“特殊教育”地方公费师范生毕业后,优先保证在本县(市、区)域内特殊教育学校任教;各县(市、区)根据本域内实际,也可安排在具有随班就读特殊教育学生的中小学校任教。

“学科教师”地方公费师范生和“地方优师专项计划”公费师范生毕业后,原则上安排在本县(市、区)域内教师总体缺编、紧缺和薄弱学科突出的中小学校任教。

河南首届职业技能大赛征集竞赛项目

本报讯(记者 李娜)今年10月底前,我省将举办“河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记者近日从省人社厅获悉,大赛开始向社会各界征集竞赛项目。

为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方面的引领作用,我省拟于2021年10月底前举办河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为科学设置竞赛项目,项目的设置将经过征集决定。

具体来说,竞赛项目要结合第一届全国技能大赛86个项目,其中世赛项目63个,国赛精选项目23个,征集竞赛意向;结合各地实际,推荐从业人数多、覆盖面广、具有河南特色的竞赛项目。

根据要求,要在5月20日前,将项目征集意见发送至指定邮箱。征集工作结束后,我省将根据各地参赛意向和特色竞赛项目推荐情况,选取30个左右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竞赛项目和3-5个特色竞赛项目,作为河南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竞赛项目。相关联系电话为:0371-69306158、69306138。

3000万元消费券 15日上午开“抢”

本报讯(记者 曹婷 肖雅文)记者昨日从市商务局了解到,政府消费券再度强势“来袭”,首期3000万元5月15日登场。

首期消费券5月15日上午10点整准时发放,共计3000万元。本次发放的消费券为通用类,共计170万张。其中消费券面值及数量分别为:50元券20万张、20元券50万张、10元券100万张。

消费券以电子消费券形式发放,所有在郑人员(包括外地来郑人员)均可申领。可通过“支付宝”APP或“云闪付”APP首页活动专区领取,每人每个平台限申领1张消费券,先领先得,领完为止。限在郑州市域内的百货、餐饮、汽车、家电、家居、成品油等行业线下实体商家使用。其中,10元券在消费满50元时使用,20元券在消费满100元时使用,50元券在消费满200元时使用。

在参与活动的商家使用消费券时,符合满减标准的自动核销。商家须支持“支付宝”或“云闪付”付款方式。

在此提醒:消费者领取的消费券和商家优惠券可叠加使用。消费券使用期限为5月15日上午10:00至5月30日。过期未使用的,予以回收。

市商务局明确,本次消费券发放是我市“钜惠夏季·火热中原”促消费专项行动的重点内容之一,也是郑州消费促进月的重头戏。严禁以各种形式进行消费券套现等违法行为。

《河南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办法》6月10日起施行

本报讯(记者 李娜)记者昨日从省政府获悉,《河南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办法》将于6月10日起施行。《办法》从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报告和信息发布、应急处置、部门职责、保障措施、法律责任等方面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给予规定。

医疗卫生机构要制定应急预案

《办法》明确,医疗卫生机构要按照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我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会由预防医学、临床医学、药学、中医学等相关领域的专家组成,并可以根据需要成立专项工作专家组。

此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

部门应当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知识纳入各教育阶段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学校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对学生和教职工开展应急知识教育和技能培训。

发现四种情况要在规定时间内报告

根据《办法》,有以下四种情况之一的,要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报告: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暴发、流行的;发生或者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发生传染病菌种、毒种丢失的;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事件的。

参加应急处置人员给予适当补助

《办法》明确,我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应当对参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的医

疗卫生人员和其他在第一线工作的人员,按照国家和我省相关规定,给予适当补助和保健津贴;对参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作出贡献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因参与应急处置工作致病、致残、死亡的人员,按照规定给予工伤或者抚恤、烈士褒扬等相关待遇;对参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的医疗卫生人员和其他在第一线工作人员的家属给予必要的帮助。

散布谣言哄抬物价等行为将受处罚

《办法》还明确了相关法律责任。同时,我省明确,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期间,散布谣言、哄抬物价、欺骗消费者,扰乱市场秩序、市场秩序的,由公安机关或者市场监管部门依法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郑州日报 讲文明 树新风 公益广告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